

检测报告

报告编号: JSHH (委托) 字第 202507199-1 号

样品类别: 废气

受检单位: 南通高盟新材料有限公司

检测类别: 委托检测

江苏皓海检测技术有限公司



检测报告说明

一、对检测结果如有异议者，请于收到报告之日起十日内向本公司书面提出，逾期不予受理。

二、本报告无授权签字人签名，未加盖本公司检测专用章、骑缝章均无效，

涂改、增删无效。

三、未经本公司同意，不得部分复制本报告；任何对本报告的涂改、伪造、

变更及不当使用均无效，其责任人将承担相关法律及经济责任，本公司保留对上

述行为追究法律责任的权利。

四、复印报告未重新加盖本公司检测专用章无效。

五、本报告检测结果仅对被测地点、对象及当时情况有效；由其他单位或个

人采集送检的样品，本公司仅对送检样品的检测结果负责，委托方对送检样品及

其相关信息的真实性负责。无法复现的样品，不予受理申诉。

六、现场运行设施设备参数由客户提供。标准限值由客户提供；分析方法、

频次与标准不一致时，检测结果仅作参考使用。

七、无 CMA 标志的报告仅用于科研、教学或企业内部质量控制活动使用，不

具有社会证明作用。

八、除客户特别声明并支付样品管理费，所有样品超过标准规定的时效均不

再做留样；本次检测的所有记录档案均永久保存。



地址：南通市经济技术开发区广州路 42 号 6 楼

电话：0513-85101816

邮箱：jshjyc@126.com

邮编：226000

江苏皓海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检 测 报 告

受检单位:	南通高盟新材料有限公司			
地址:	江苏省南通市如东沿海经济开发区洋口化学工业园			
联系人:	季小飞	联系方式:	18068653913	
采样日期:	2025.07.29	分析日期:	2025.08.02	
采样人:	张颢、张博轩	样品类别:	废气	
检测目的:	对南通高盟新材料有限公司进行废气进行检测，为其环境管理提供依据。			
检测内容:	废气：有组织废气：油烟			

编 制: 薛秋宇
复 核: 秦鸿飞
审 核: 任婷婷
签 发: 蔡菊云



检测结果: (1) 有组织废气

检测结果：（1）有组织废气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
采样点位			采样日期			检测结果			检测项目		单位		样品编号		油烟		备注																		
油烟出口			2025.07.29			样品状态			完好			第一次		W17040 72905-1 -YY		第二次		W17040 72905-2 -YY		第三次		W17040 72905-3 -YY		第四次		W17040 72905-4 -YY		第五次		W17040 72905-5 -YY		/		ND	

****本页完****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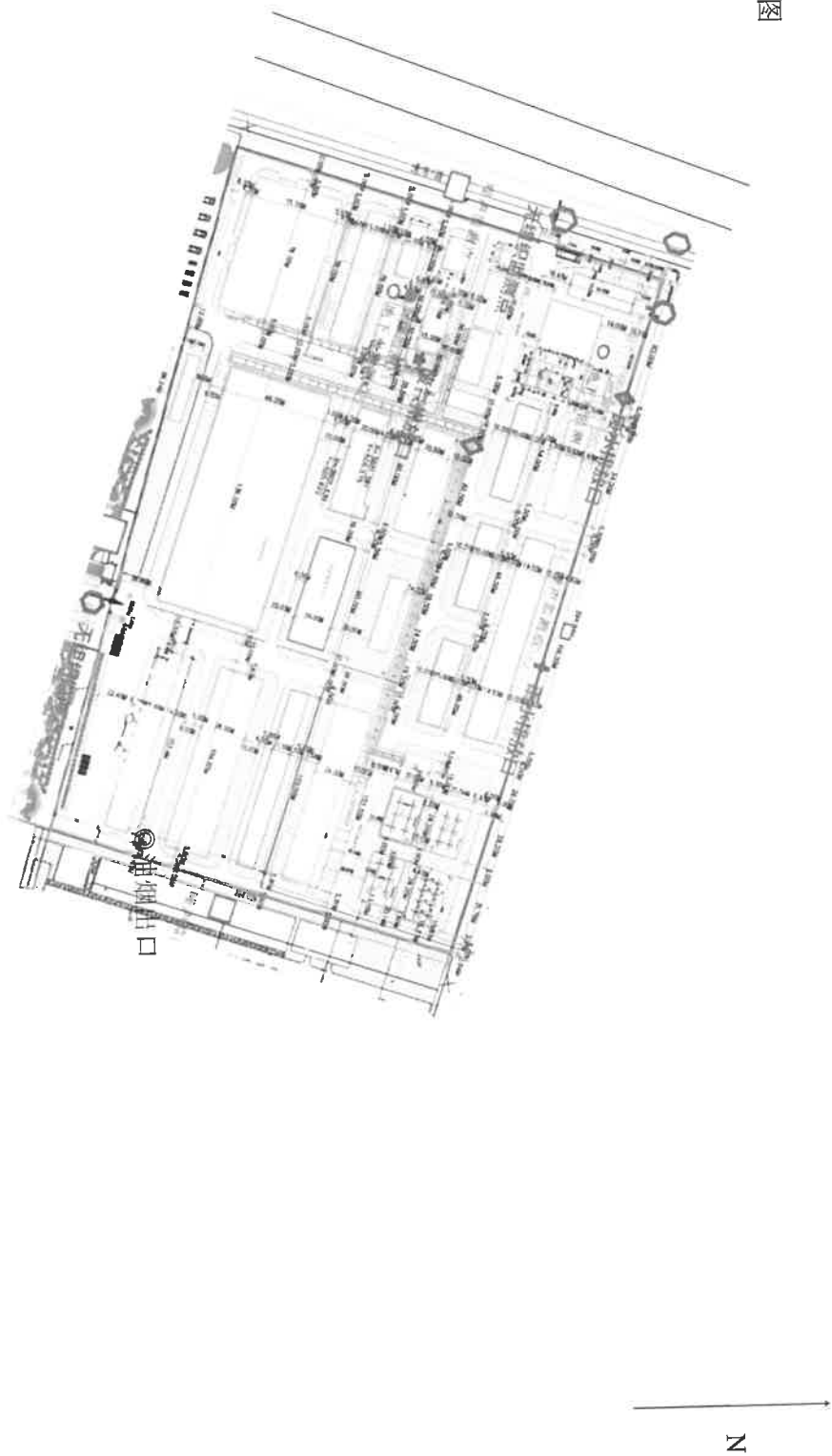
附件 1:

表 1 油烟参数

参数		单位	油烟出口				
			2025.07.29				
			第一次	第二次	第三次	第四次	第五次
文件号		05258	05259	05260	05261	05262	
基准灶头数	个	6	6	6	6	6	
烟气温度	℃	37.4	35.4	37.0	37.8	38.2	
烟气含湿量	%	3.5	3.3	3.4	3.3	3.4	
烟气流速	m/s	1.9	3.5	3.1	3.2	3.8	
标干流量	m³/h	1569	2906	2597	2659	3124	
烟气静压	kPa	0.02	0.04	0.04	0.04	0.04	
烟气动压	Pa	3	10	8	8	12	

****本页完****

附件 2: 图 1 监测点位示意图



注: ◎表示有组织废气检测点位

*** 本页完 ***

附件 3: 表 2 检测依据、仪器信息及方法检出限

检测类别	检测项目	检测依据	仪器名称	仪器型号	仪器编号	检出限
有组织废气	/	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（试行）GB 18483-2001 附录 A	自动烟尘/气测试仪	崂应 3012H 型	JSHH0225	/
	油烟	固定污染源废气 油烟和油雾的测定 红外分光光度法 HJ 1077-2019	红外分光测油仪	JLBG-121U 型	JSHH0025	0.1mg/m³

报告结束

